

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 年，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云南省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和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，积极推动主动公开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依法依规办理依申请公开，认真拓展政务公开渠道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不断得到提升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2019 年，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（含下属单位市文化馆、市博物馆、市图书馆、市美术馆）在普洱市人民政府网主动公开 307 条政务信息，通过微信公众号、微博等新媒体发布信息 1403 条，上报信息 130 余篇次，向市内外 20 余家媒体推送宣传文稿、视频 190 余条（篇），参加 10 余个展会发放文旅宣传推介资料 76000 余份，参加了“2019 年普洱两会绿色发展主题新闻发布会”、普洱市建设国家绿色经济实验示范区暨“百里普洱茶道”项目策划大赛新闻发布会、政风行风热线等平台，回应社会关注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2019 年，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没有针对本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举报、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成立局政府信息及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形成一把手亲自抓、副职领导具体管、责任到科

室、落实到人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；印发了《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政府文件公开属性审查制度》、《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政策性文件解读制度》、《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新闻发言人制度》等相关制度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妥善保管政府信息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管理。一是扎实做好普洱市人民政府网部门栏目维护管理工作，制定相关管理制度，安排专人定期、不定期更新栏目内容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及时做好“在线咨询”“在线投诉”办理、答复工作。二是创新政务公开载体。开通微信公众号、微博账号，及时发布文化旅游宣传推介文章、工作动态、“红黑榜”等信息；加强文化旅游投诉电话（96927、12301、12318）、“一部手机游云南”投诉平台、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平台等平台日常管理，及时与公众互动交流，处理投诉，回应咨询；认真做好群众信访办理工作，做到“件件有落实，事事有回音”，2019年共落实办理3件信访件，信访人均表示满意；积极向市内外媒体推送信息、视频，参加展会、推介会，加强对外宣传推介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督促下属单位主动公开公共文化服务方面的信息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	+17	19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4	370.2292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 , 只计这一情形 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 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
无法提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。一是主动公开意识有待提高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深度不够；二是部分政府信息公开不及时；三是信息公开内容不够丰富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。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，采取五项改进举措：一是健全公开制度，强化公开意识，规范公开程序，提升公开工作实效；二是强化学习培训，提升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；三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提升公开质量；四是丰富公开形式，完善以网站、“两微一端”为载体的政务信息公开体系，丰富公开内容；五是深化“互联网+政府服务”，提升政务服务效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

2020年2月27日